

·稿抄本研究·

治《近思录》之阶梯 以朱释朱之典范

——稿本《近思录集朱》及其文献价值*

任莉莉

内容摘要:清初黄叔璥在《近思录》传播史上是一位被忽视了的学者。他所辑《近思录集朱》一书,堪称研治《近思录》的阶梯,深得朱子思想精髓,其以朱释朱的学术理路,弥补了《近思录》无朱子思想资源的缺憾,在更深层次和更大范围内起到了整合朱子学术思想史的作用,有集元明清初朱子后学观点大成的气象,在理学研究史中应该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对于后世发掘朱子文献学价值大有裨益。同时,作为未刊稿本,该书蕴含了丰富的版本信息,对版本研究学者来说,是不可多得的一手资料。

关键词:黄叔璥 近思录 朱子 稿本

南宋以来,治《近思录》者层出不穷。其中有作注解的,有作续编的,还有作随笔的。清初,对于《近思录》的宣传倡导、传播灌输、研究续辑,掀起了一个新的高潮,为《近思录》作注、续编的亦不下数十家,然而有一个本子,素来为学界所忽视者,乃清初大兴人黄叔璥先生所辑《近思录集朱》(以下简称《集朱》)一书。《集朱》现仅存于国家图书馆,封面著录信息为“十四卷,清黄叔璥辑,稿本,四册”。此稿系抄写在印好板框的纸张上,线装而成。半叶九行,行二十至二十二字不等,四周双边,白口,单鱼尾,尚未刻印,当为孤本,有极高的文物价值、收藏价值和学术价值。本文略述《集朱》作者生平、纂辑体例、稿本特征及其学术成就与影响。

一、黄叔璥生平

关于黄叔璥的记载,时间较早、内容较详尽的,当属清魏一鳌辑、尹会一续补的《北学编》,其中著录有“黄玉圃先生”。黄叔璥,字玉圃,晚号笃斋。有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朱子学文献整理与研究”(11&ZD087)阶段性成果之一。

学者推算其生卒年大致在康熙二十一年(1682)至乾隆二十三年(1758),其宦海沉浮经历了清代康熙、雍正、乾隆三朝。“祖上姓程,原籍安徽新安县。父黄华蕃(字润采,卒于1705年),为黄家收为养子,遂姓黄”^①。康熙三十八年,黄叔璥中顺天乡试。四十八年,会试中式^②。由太常博士迁户部云南司主事,调吏部文选司,迁稽勋员外,再调文选,以荐擢湖广道御史^③。五十四年,擢升御史,曾任巡城御史,专职巡视京城东城。五十六年,掌浙江道监察御史^④。六十一年,与吴达礼同任巡视台湾御史^⑤。雍正元年(1663)任满,特留一年,为列《海疆十要》^⑥及《南征纪程》《台海使槎录》等^⑦。雍正二年落职。罢职时,闲居大兴,究心宋五子书及元明诸儒集,深造有得,晚岁所养益粹^⑧。乾隆元年(1736),叔璥补河南开归道^⑨,调驿盐粮道。四年,撰《南台旧闻》《广字义》。五年,母忧,归。五年,撰《中州金石考》。八年,服除,补江南常镇扬道,遇疾,暂解任。疾已,复原官。十五年,致仕^⑩。编撰《国朝御史题名录》,续辑《宋陈石堂性理字义》。十九年(1754年)辑成《近思录集朱》。卒年七十有七^⑪。

据《北学编》载,河南巡抚尹会一之子尹嘉诜在乾隆十九年为《北学编》所作后序中讲到,“北平二黄公(笔者按,指黄叔琳、黄叔璥兄弟),久为士林所景仰,并编列焉。其有潜德未彰,续有闻也,敢不熏沐书之?”又云:“先公巡抚河南时,每见先生,必执后进礼,称‘为立不易,方和而不流,君子人也’。”^⑫尹会一又为黄氏《广字义》作序曰:“兹编也,匪惟知之,且允蹈之。其行己静以廉,其待人恭以恕,其立政简以清。”^⑬由此可识黄叔璥生平为人之一斑。

然而对于黄叔璥这样一位历史名人,近世以来关注、研究者甚少,盖因“资料太过奇缺,无人敢于问津”。^⑭至于其《集朱》,史志目录未载,学者鲜治是书。

①恒慕义:《清代名人传略》,青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中册,第7页。

②顾镇编:《黄侍郎公年谱》,见《北京图书馆珍藏本年谱丛刊》第91册。

③清魏一鳌辑,尹会一等续补:《北学编》,同治七年(1868)重刊本。

④顾镇编:《黄侍郎公年谱》。

⑤连横:《台湾通史》,见《民国丛书》第三编《历史·地理类》,上海书店1991年版,第422页。

⑥清魏一鳌辑,尹会一等续补:《北学编》。

⑦恒慕义:《清代名人传略》,中册,第7页。

⑧清魏一鳌辑,尹会一等续补:《北学编》。

⑨顾镇编:《黄侍郎公年谱》。

⑩清魏一鳌辑,尹会一等续补:《北学编》。

⑪清魏一鳌辑,尹会一等续补:《北学编》。

⑫清魏一鳌辑,尹会一等续补:《北学编》。

⑬清魏一鳌辑,尹会一等续补:《北学编》。

⑭林庆元:《先贤先烈专辑——黄叔璥传》前言,南投:台湾省文献委员会,1998年。

《贩书偶记续编》著录云：“《近思录集朱》十四卷，清北平黄叔璥撰。原稿本，首有乾隆甲戌自序。”^①《善本书录》也曾著录。吉路在《北京档案》2011年第9、10期发表了《清代第一任“巡台御史”——大兴黄叔璥》，介绍了黄氏其人；中国台湾网刊发的吴小珊撰写的《“大兴黄叔璥”京城谁识知》一文，提及《集朱》一书十四卷，成于1754年；刘仲华在《唐都学刊》2005年第10期发表的《清代首任巡台御史黄叔璥生平及其学术成就简述》，提及《集朱》。程水龙在《〈近思录〉版本与传播研究》一书中摘引了黄氏《集朱》序及凡例，对于其版本著录情况提出了一些疑问^②。可见，对于黄氏及其《集朱》的研究空间还很大。

二、稿本《集朱》纪要

《集朱》一书共四册：一册，卷一至卷二；二册，卷三至卷四；三册，卷五至卷八；四册，卷九至卷十四。序言首页栏外加有阴文篆书红色方印“阅古楼收藏金石书画图书章”。全书式样大致为：《近思录》正文顶格书写，单行大字；所辑录朱子语低一格，单行大字；先儒、朱子友好、门人及后学语低一格，双行小字；黄氏按语低二格，双行小字。整体来看，呈阶梯状分布，层次分明，章法有序。此种行文法，与蔡模所编《近思续录》《近思别录》近似。虽然黄氏未明言，而其创例实则效法于兹。

对于《集朱》的版本类型，这里还需要说明一下。因为学界有一些不同的看法，有学者还存在误解，将此书定为抄本，如刘仲华先生认为“《近思录集朱》在清代各种公私著述目录中鲜有著录，据所知，现仅存有一抄本，藏于国家图书馆善本室中”^③。刘文载为“抄本”，与国图定义的“稿本”区别在哪里呢？如果是稿本，那么这个稿本所呈现的具体形态又如何呢？深入研究后，是否能够给这部海内孤本一个更为精准的判定呢？随着校点整理工作的深入，我们一层层揭开了这部古籍的神奇的面纱。从增删处理手法、黏签原则及天头地脚带有作者意旨的批语等特征看，国图将《集朱》定义为“稿本”相对还是较为准确的。

第一，该稿本有序无跋，序后落款题“黄叔璥谨识”，卷一首页墨批“北平黄叔璥学”六字于行间。序、凡例与正文中增补、批校字体一致，知为黄氏手书无疑。从书体看，近似欧体。笔力遒劲老辣，方正平直，与黄氏为人“严厉自持”之风颇近。

第二，正文书体非出自一人之手。通观全书，大致有以下几种情况：卷一

①孙殿起：《贩书偶记续编》，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第103页。

②程水龙：《〈近思录〉版本与传播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版，第185页。

③刘仲华：《清代首任巡台御史黄叔璥生平及其学术成就简述》，《唐都学刊》2005年第10期，第148页。

字体端庄典雅,字形饱满,立体感强,似带有颜体风骨,颇见功力,可谓规矩方圆之至。有碑体的味道,字字严正,笔意挥洒运用到位,内外左右呼应,酷似镌刻而成,可见书写者定力之强,功底之深,足见理学精神在书体上及行文中的渗透与展现,可见其感化、教育效果。卷二的书体张力不如卷一强,其内敛含蓄之美感似较为突出,仍是方正规矩的楷体,而笔意间与前一种字体相比则似乎少了一些呼应之妙。卷二的后半部分字体又有变化,此字显得过于拘谨,行笔尚未到位时突然而收,笔力软弱,构架似乎缺乏支撑力,给人一种精神萎靡不振的印象,与前二种字体相比,书法境界差得较远。卷五“视箴曰”条下九行字体又异于他处,总体来看,其书体近似于第一种,而不及第一种字体的功力。后面诸卷的书体不外乎上述几种。关于该书系何人亲笔写录,似是一大悬案。《序》末题有识语“乾隆岁在甲戌仲春后学黄叔瓚谨识”数字,知其为黄氏本人所写。紧接着的《凡例》字体与《序》一致,出自一人之手则无疑。另外,从字迹来看,文间批校语、行间及版间所增补的文字、粘签上所增补的文字及批语均为黄氏手书也可确定。第一卷正文的字体,似乎非出自黄氏。第二卷正文之前半部分字体似为黄氏所写,“伊川先生曰古之学者优柔”云云条后非黄氏所书。此外,第三、五、六、七、八、九、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卷非黄氏所书;第四、九、十卷似为黄氏所书;后面增补的“伊川先生行事本末”及“黄勉斋撰朱子行状”似系黄氏所书。关于该书的成稿经过,待资料充足时再另文叙述。

第三,书中圈改勾乙之处颇多。从字里行间看,是稿几经核校改易。先是黄氏用墨笔进行校对,勘其谬讹,详其未备,正其当乙,删其衍文,其主要原则是所辑条目当能发明《近思录》白文本旨,无关者或不能发明的均以“ㄣ”、“L”符号勾住或画直线加以删除,或兼作眉批曰“不切”“欠发明”等。另外,在称谓上依循一定体例加以统一,如通篇出现的“伊川曰”“明道曰”“横渠曰”“朱子曰”等字上画墨点几灭去,或又补上“先生”二字,盖为校后所加。文中多处有毛笔书写的“ㄣ”、“L”符号,将一段文字或几句话括住。据上下文语境及个别眉批来看,究其用意,该符号大致有三种指向:一为该段文字删除,一为整体移位,一为存疑待商榷处。而以第一种情况居多。此种符号全书出现大约有120处。此外,又见朱笔批校处,或做眉批,或改正于字旁。原书通篇以朱笔“○”进行句读。书中有一些挖补或修改的痕迹,还有大量后来补写的文字,插于行间或栏间。大段文字挖补现象达十几处。

第四,书内附有大量纸条,上下两端粘于文稿天头和地脚,中空,以手指轻挑纸条可见其所覆盖文字,有些页面纸条下所粘贴纸条达四、五层之多,而每条俱可观览,不得不惊叹于黄氏粘法技巧之妙。纸条上所附内容,或是为《近思录》正文作注所补辑的条目,以深入发明《近思录》之语;或作为替代所覆盖内容,而加以更正。纸条所粘贴的位置极其讲究,必与所对应位置的《近思录》正文有关,不可轻易移位的。

《集朱》一书所著录信息情况,参见表1。

表1 《近思录集朱》著录信息统计表

卷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增补	合计
集朱条数	原辑条数	234	338	182	189	67	27	50	48	85	79	46	42	55	66	15	1523
	行间增数	9	19	15	8	14	5	5	3	4	5	1	5	1	2	0	96
	附纸补数	3	89	50	38	18	11	20	23	13	12	8	7	7	1	0	300
	删除条数	4	29	16	11	3	1	0	3	5	5	2	8	3	2	1	93
	待增补数	4	26	26	24	14	1	8	6	3	2	8	1	4	5	2	134
	定本录数	246	443	257	248	110	43	83	77	100	93	61	47	64	72	16	1960
往贤及朱子后学语条数	原辑条数	27	48	28	31	26	8	10	20	28	28	10	15	13	17	0	309
	删除条数	1	5	3	1	2	1	1	2	2	0	0	2	0	0	0	20
	待增补数	0	2	24	1	0	7	0	0	2	2	3	0	2	0	0	43
	定本录数	26	45	49	31	24	14	9	18	28	30	13	13	15	17	0	332
黄氏按语	原撰条数	4	16	1	9	6	1			2	3	2	3		1		48
	删除条数	1	3		1								2				7
	增补条数	1	2		1	1											5
	定本录数	4	15	1	9	7	1			2	3	2	1		1		46
录叶采语	篇卷总论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4

注:表格中的“增补”一列,为《集朱》一书于十四卷末增补了一些文字。

由上述行文特征可以断定,《集朱》当然为一手稿本。值得强调的是,对《集朱》文本深入整理研究后,笔者认为,我们可以给《集朱》下一个更为精准的版本类型判定:《集朱》不仅是稿本,而且是黄叔璥尚未完成的稿本,是饱含着作者学术观点和思想方法的待誊抄或将付梓的本子,理由如下:

其一,待增补的条目很多。黄氏在核校过程中,于正文行间、栏间,写了大量提示语。盖限于时间、精力,或是限于版面,不便将文字全部补出,而是批注提示语,仅将相应段落的首、尾各列出数字,以作为誊抄或定本时的补充线索。如卷二“于时保之子之翼也乐且不忧纯乎孝者也”条下,行间补书“原注畏天

纯也”六字,第四、五字间空一格,意待定本时增补。我们可以按图索骥,依据《西铭解》补出“畏天以自保者,犹其敬亲之至也。乐天而不忧者,犹其爱亲之纯也”一段文字。类似待补处各卷均有,据初步统计,盖有 182 处,分布如表 2。

表 2 《集朱》待增补情况表

卷 次	需增补朱子语条数	需补先贤及朱子后学语条数	需补黄氏按语条数
一	2	0	1
二	26	2	2
三	26	24	0
四	24	1	1
五	14	0	1
六	1	7	0
七	8	0	0
八	6	0	0
九	3	2	0
十	2	2	0
十一	8	3	0
十二	1	0	0
十三	4	2	0
十四	5	0	0
增补	2	0	0
合计	132	43	5

其二,黄氏校语已明言之。一是段落位置移易或版本著录提示语较多,可见于眉批或天头浮签,如“另起”“空”“低一字”“低二字”“双行小字”“小字,移前”“在后”“写……后”“接下写”“……条入……”;或作为定本抄写时的格式,“……照此单写”“写末段后 小字”“在后 移此”。此类提示语,全书计有 54 处。如卷二“忠恕所以公平”条下,有一段黄氏按语“愚按:公平即中和也”云云,原低一字,又见黄氏于此条对应行下书“定本此段低二字”七字,盖作为定本抄录或刻印之提示语。二是核校商榷处,如卷六“买乳婢多不得已”条下,于黄氏按语“王文成居父丧”段下,贴浮签曰“此段可留否”五字,且有眉批“王文成条似入情理可存否”十一字,可知本段为作者校后悬疑、待审定之处,等等。

其三,体例有不精处。如全书多次引薛敬轩语,黄氏直接用“薛敬轩”或将“薛文清”改作“薛敬轩”者共有 20 处,还有 10 处作“薛文清”,未及改易。又如,全书引用“张注”(张伯行《近思录集解》之省称)计 13 次之多,至于以双行小字、低一格行文,还是单行大字、低一格,撰者存疑。再有,前文所引叶平岩语多用双行小字,而卷二“曰游夏称文学何也”条下则用单行大字,且未见眉批“双行小字”字样,等等。

其四,稿中有引文不完整易致误或张冠李戴现象。卷四“苏季明问喜怒哀乐未发之前求中”条下,辑有一段文字“李先生教学者于静中看喜怒哀乐未发之气象為如何”。其中的“李先生”,《朱子语类》卷一百二、《性理大全书》卷四十俱作“罗先生”,疑黄氏录有误。又,卷五首条所辑“朱子曰:诚则无不敬,未至于诚,则敬然后诚”一段文字,核检《二程粹言》卷上,知为程子語,非朱子語,盖黄氏误引。

上述情况表明,《集朱》一书当为未竟稿。

三、《集朱》与叶、张、茅、江诸家注本比较

以往,人们看到或听到的更多是“集注”这个概念,不少学者乍一闻见“集朱”二字,往往会怀疑是否这个“朱”字误写了。经过比较研究,笔者发现,“集朱”与“集注”二者之间既有联系又有区别。《近思录集注》是通常的指称,指朱子之后学者对于《近思录》所作的注释、注解,《集朱》则是黄叔璥的创例,是他率先使用了这一个概念,意思是所辑录的文字是朱子本人、先儒及后学的思想、学说、言论。对此,在“《集朱》的学术成就”一部分将详细谈到“以朱释朱”问题。弄清这一点,才可以进一步了解《集朱》的学术意义。

素来注家通例,不指明引文出处。黄氏引书,除提及“张清恪《朱子续近思录》”外,其馀所录文字,俱不标明来源。或成段摘录,或于一段之中,抽出数字半句,或改易文字,甚至合《朱子语类》或《朱子文集》数句为一条,或于成段文字间,摘录其一二句。综观全书,其采自叶采《近思录集解》(简称叶《解》)、张伯行《近思录集解》(简称张《解》)、茅星来《近思录集注》(简称茅《注》)、江永《近思录集注》(简称江《注》)诸家注本者不少,既对诸家注本有继承,又有其独到之处。

首先,看篇名设立情况(参见表3)。

表3 《近思录》诸家注本篇名比较

卷数	叶《解》	张《解》	茅《注》	江《注》	《集朱》
一	道体	道体	道体	朱子曰此卷道体	道体
二	为学	为学	为学大要	朱子曰此卷为学大要	为学
三	致知	致知	格物穷理	朱子曰此卷格物穷理	致知
四	存养	存养	存养	朱子曰此卷存养	存养
五	克治	克治	省察克治	朱子曰此卷改过迁善克己复礼	克治
六	家道	家道	齐家之道	朱子曰此卷齐家之道	家道
七	出处	出处	去就取舍	朱子曰此卷出处進退辞受之义	出处
八	治体	治体	治道大要	朱子曰此卷治国平天下之道	治道
九	治法	治法	治法	朱子曰此卷制度	治法
十	政事	政事	临政处事之方	朱子曰此卷处事之方	政事

(续表)

卷数	叶《解》	张《解》	茅《注》	江《注》	《集朱》
十一	教学	教学	教学之道	朱子曰此卷教学之道	教学
十二	警戒	警戒	警戒	朱子曰此卷改过及人心疵病	警戒
十三	辨别 异端	辨异端	辨异端	朱子曰此卷异端之学	辨异端
十四	总论 圣贤	观圣贤	观圣贤	朱子曰此卷圣贤气象	观圣贤

由上表可见,《集朱》一书所立篇名,综合了叶《解》、茅《注》的优长,更似乎是直接借鉴了张《解》的篇题命名法,除卷八篇“治道”与叶《解》、张《解》所称之“治体”有异外,卷一至卷十二悉依叶《解》、张《解》,卷十三、十四,遵从茅《注》、张《解》,用语简洁,形式工整。

其次,看借鉴诸家注本情况。

黄氏成书,以援引《朱子语类》中所录朱子语为最多,其余按所录用比重排序,则依次为叶、茅、江、张等诸家注本。黄氏所作辑录的标准是视其是否有助于发明《近思录》白文,凡可以发明者,则仔细审辨后加以辑录。需要指出的是,叶、茅、江、张诸家注本各有所长。这里,略述《集朱》对诸家注本借鉴情况。

叶《解》成书最早,是给《近思录》各卷拟定篇名的早期研究者,其篇名编制法对张伯行、黄叔璥均有较大影响。更为突出的是,“其序谓悉本朱子旧注,参以《升堂记闻》及诸儒辩论,有缺略者,乃出臆说。又举其大旨,著于各卷之下,凡阅三十年而后成云”(《钦定四库全书总目》卷九十二)。其注文特点是去朱子未远,能得朱子本意,且较为简明,共引“朱子曰”近二百条,加“愚按”“愚谓”二十余条。黄氏借鉴了叶采“举其大旨”的成例,将叶《解》每卷卷首所列的提要文字悉数加以移植。起初是置于卷首,后又灭去,复于卷末载之,作为对于全卷的总结与概括,起到了提要的作用,使后世学者阅毕,可以形成一个整体的印象。这一体例颇值得后学续编、仿编《近思录》者参考借鉴,应该具有范本效应。

张《解》一书,长于义理,重在阐述所解语录的大旨,往往以自己的语言加以诠释,概括其思想观点。这一点,与叶、茅注本多采朱子语来解说不同。其注文特点是不惮冗烦,详细疏解,被尹会一称为“致为晓畅”。严佐之先生谓其“十分本色,可借此窥探清代宋学中人的思想理路”^①。对于诸家注者,黄氏在《凡例》中唯一提及的,就是张伯行清恪公了,可是没有讲到《近思录集解》,而是提到张清恪之《朱子续近思录》,云其“大率依类编附,不专发明本文也”。同时,他也借鉴了张伯行《广近思录》的做法,将四子、朱子及其后的理学家整合在一个比较完整的理学架构内,其著作较为全面地反映了朱子及后世

^①严佐之导读:《朱子近思录》,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第21页。

理学家的学术思想,成为传播《近思录》的重要载体,可惜几百年来流传不广,实在是值得发掘和推介的。

茅《注》“嘉惠后学之功可谓盛哉”,对此,阴立方在《近思录集注序》中大为推崇,“茅君究心三十年,博采群书为之训释,稿经数易,详明精确。《录》中但载周、程、张子之言,未及朱子之语,今注中多采朱子之语,以为义理之折衷,即可当朱子《近思录》矣”。^①“其名物训诂,虽非是书所重,亦必详其本末”,其宗旨是欲将文章、训诂、儒学、政事汇为一途。严佐之先生指出,“阐发纲要节目,似于为理处大擅胜场,然而其书实以考据见长”,在版本、校勘方面,俱有创获,“然其得在详繁,必失在不能精简”^②。茅《注》自序作于康熙六十年,后序作于乾隆元年,茅星来基本上与黄氏属于同时代人,黄氏对于茅《注》所引用朱子语,可谓征引、摘录多多。

江《注》的特点是推尊朱子本意,优势是详采朱子之言以解《近思录》,多用叶采之说,间出己意。江《注》成书于乾隆七年,黄氏《集朱》成书于乾隆十九年,这两本书在体例上有极其相似之处。江永在自序中云:“因仍原本次第,为之集注。凡《朱子文集》《或问》《语类》中其言有相发明者,悉行采入分注。或朱子说有未备,始取叶采及他家之说以补之。间亦附以己意,引据颇为详洽……亦具有体例,与空谈尊朱子者异也。”(《钦定四库全书总目》,卷九十二)黄氏在序中亦云:“朱子之言,散见于《或问》《语类》《大全》《文集》内,诠释《近思录》所载者十之七八,有非系正条;以类而推,而其理实相通者,又什之二三。哀集荟萃,爰于各条下,件系于左,珠还合浦,通体光呈,较叶本所载者,不啻数倍……今集朱子之言,间补以儒先成语,仿章句圈外注意,不惟四子之真昭然若揭,而朱子渊源有自,其真益著”。他又在“凡例”中指出,“白文悉依《遗书》原本,逐条取朱子所言者,分缀于其后,解析发明四子,精蕴乃益呈露”。黄氏书稿,以朱释朱的做法,与江《注》有异曲同工之妙,后有论述。

需要指出的是,上述诸家《近思录》注本,其成书时间均早于《集朱》,黄氏当一一参考了。对于叶《解》、张《解》的参考自不待言,《集朱》一书中又有许多段落引自茅《注》、江《注》,且他书不载者,可以证明《集朱》与诸家注本之间的借鉴、参照的关系。概言之,黄氏《集朱》的纂辑,是以江《注》之形寄寓张《解》之神,成一家之言。

不过,黄氏对于上述诸本中的朱子语录,并非不加辨别地一股脑儿地收编进来,而是经过审慎地辨识、筛选。当然,也有一些可以起到注解作用的文句,黄氏未加采用。例如卷四“‘居处恭,执事敬,与人忠’,此是彻上彻下语。圣人元无二语”条下,茅《注》中有不少可参用的,如“朱子曰:‘自诚身而言,则恭较紧;自行事而言,则敬为切。’”又如“朱子曰:‘学者读书,须从自己日用躬

^①载于嘉庆二十二年刻道光三年印本《近思录》。

^②严佐之导读:《朱子近思录》,第20页。

行处着力体验,不可有少亏欠处。’”黄氏对于茅《注》,不可谓不熟,而对此类文字的处理,不解其意,有待今后做深入的研究。卷三“《易》中只是言反复、往来、上下”条,江《注》中载有一段朱子语:“朱子曰:程子言‘易中只是言反复、往来、上下’,这只是一个道理。阴阳之道,一进一退,一长一消,反复往来上下于此见之。”该段文字,未加采录,亦不详何故。因此,《集朱》之于诸家注本,既有继承、借鉴的关系,也有突破、创新的地方,有诸家注本所无而《集朱》引用,也有诸家注本已引而《集朱》不用的,黄氏对于材料的取舍,凭借的是其对于理学的深研精悟,对于《近思录》的独到见解,非简单地抄袭、照搬而已,于是可见其学术成就与影响。

四、《集朱》学术成就及其影响

康熙乾时,崇道右文,黄氏纂辑《集朱》绝非偶然,时代风气使然。当时朝廷特别推尊程朱理学,《近思录》愈发大行于世,注解、续编者尤多。据程水龙统计,清代《近思录》注本有76种,其中存世刻本52种,存世稿本或抄本11种;《近思录》续编本和抄稿本有56种,其中存世刻本36种,存世稿本或抄本7种,足见其时《近思录》研究达到了高峰^①。《集朱》就是在这样的学术背景下形成的一部《近思录》后续研究著述。

黄氏从小接受的是理学教育,他一家三进士,后来成五进士,这可从《畿辅丛书》所载《黄昆圃先生年谱》中窥见一斑。其长兄黄叔琳早年受业崇阳饶仲如先生,究心儒先名理,学以大进;又从学孝感萧端士先生,听讲四子书及宋儒性理,往复讨论,殆无虚日。康熙三十八年(1699),叔璫中顺天乡试。可以推测,黄叔璫与其长兄所受训蒙、所习学问盖同,其研治者亦应为四子书及宋儒性理。另外,从《集朱》所附按语中出现的“湛园师”“榕村师”等文字可知,黄氏当师承姜宸英(明末清初书法家、史学家,号湛园)、李光地(清初著名的理学名臣,别号榕村,世称榕村先生)等则无疑,应是系统地接受了理学教育。又据《北学编·黄玉圃先生》推测,他从罢职时(笔者按,当为雍正二年即1724年前后事)究心宋五子书及元明诸儒集。后复出,乾隆十六年(1751)致仕在家。撇开幼时所受理学教育不计,单从开始深入研究五子之学到《集朱》辑成(乾隆十九年),历时30年,其间集中撰述的时间大致在致仕以后的两三年。从该书的结成来看,可谓倾注了黄氏大量的心血,其学术成就与影响体现在以下方面:

其一,《集朱》一书最大的特点是传承了“以朱释朱”的治学路径,它与有关的《近思录》注本、续录一起,共同弥补了《近思录》无朱子思想资源的缺憾。

在几部重要的《近思录》注本中,叶采引“朱子曰”近二百条;江永引“朱子曰”四百四十余条,用叶采旧注二百余条。从前文表1可知,黄叔璫《集朱》原辑朱子语一千五百二十三条,后于行间补入九十六条,又于粘签上增补三百

^①程水龙:《〈近思录〉版本与传播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第3页。

条,原文删除九十三条,另作提示语待补一百三十四条,因此,定本著录朱子语达一千九百六十条。其“集朱”之广、全,非他本可比。陈荣捷先生在《近思录详注集评》一书的引言中曾讲到,“本书(笔者按,谓指《近思录详注集评》)所引之语,达一千三百余条,而引朱子者特多,在八百以上。此盖效法江永之以朱解朱。”在陈先生看来,其所引朱子语八百余条为“特多”,但与黄氏所辑录之一千九百余条仍有较大距离。大概陈先生未见《集朱》一书,只知江《注》是以朱解朱,而不知江永的同时代人黄叔璥所辑朱子语远远地超迈前贤,亦见黄氏不为学界所重,由来已久。

陈来先生曾为朱高正《近思录通解》作序,指出:“《近思录》所载的是理学奠基和建立时期的四先生的思想资料,其中并没有理学集大成人物朱子的思想资料。钱穆先生所推荐的国学书目,《近思录》下面就接着王阳明的《传习录》,跳过了朱子,这是我不以为然的。”对此,严佐之先生有一段论述,讲得非常明晰。他谈到:“《近思录》无朱子思想资料,其实是朱子后学早就深表遗憾和关注的问题。”他例举了清初朱显祖在《朱子近思录序》中疾呼朱子“在宋儒中更称集大成者,乃其生平格言实行反未载于录内,岂非读《近思录》者之大憾也乎!”所以,后来续补《近思录》者多注重按照朱子所构建的理学框架来纂辑朱子语录。张伯行《续近思录》,严鸿逵《朱子文语纂编》,江永《近思录集注》,还有黄氏《集朱》等,皆“取朱子之语以注朱子之书”,尤其以江《注》和黄氏《集朱》,更是“以朱释朱”的典型。黄氏在序言中指出:

今集朱子之言,间补以儒先成语,仿章句圈外注意,不惟四子之真昭然若揭,而朱子渊源有自,其真益著。学者若知得朱子之言,便知周程之语,语语着实……则《集朱》一书,可不谓《近思录》之阶梯哉?

所以说,《集朱》的学术价值和学术史意义,既彰显了朱子的学术思想在《近思录》文本中的渗入和内化,又为研治《近思录》者提供了进学的阶梯,其学术贡献自然是卓越的,应该引起学界的关注和重视。

值得说明的是,黄氏所辑朱子语,不是随便地从《语类》《或问》《大全》等书中寻章摘段,而是有一定的选取标准的,凡是切近日用,可以发明《近思录》条目的朱子语录,加以选录,编入《集朱》中;也有一些《近思录》正文条目下未见朱子语者,宁缺毋滥,如卷二“有求为圣人之志”条上,眉批“此条无朱语”五字。书中出现的或批于页眉,或贴浮签于行间、地脚,上书“与本旨未见发明透切”“应尚有透切语发明”“与本段似欠发明”等计42处,这是审核书稿后所作的批校文字,以提示下一步的修改和定稿时斟酌处理。从文稿中成段落删除的文字以及“不切”“可发明否”等批校语,足见黄氏选材上搜采极精,逻辑尤富,汇别条分,十分严谨讲究。

另外,《集朱》以朱释朱,此“朱”,盖泛言之,决不是仅仅将朱子本人的语录加以哀辑而已,黄氏将朱子之前的先贤,朱子友好、门人、后学(如张南轩、陈埴、叶平岩、薛敬轩、真西山、黄勉斋、罗整庵、许鲁斋、吕新吾、魏庄渠、魏鹤山、

尹和靖、顾泾阳、陆子静、杨龟山等)著述、学说中可以切近、发明《近思录》的语录也一并加以汇集,共同发明《近思录》条文,堪称荟萃之作。《集朱》既辑且注,辑亦是发明,注亦是发明,可谓独具匠心,别出心裁,深得先贤本旨,嘉惠后学诚多。《集朱》阐释义理之全面、精准,实则是一部朱子学术史的集中凝结和高度概括,也是朱子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颇具发掘意义和传承价值。

其二,《集朱》一书展现了黄氏倡导正学、实学这种“超凡脱俗”的学术风骨,诚为研治《近思录》之阶梯。

南宋以来,朱子后学们对《近思录》关注更多的是其理学思想及阶梯作用。由于朱子深得北宋四子学术几微,故而朱子与四子之学堪称是做到了“言同,心同,理同”。朱子讲过,“四子,六经之阶梯;《近思录》,四子之阶梯”^①。朱子晚年也谈到,“要须积累着力,方可。某今老而将死,所望者,但愿朋友勉力学问而已”。^②可以想见,朱子的这一愿望,早已蕴涵于《近思录》之中。朱子所谓之“阶梯”,非科举进第之阶梯,实乃修为立命之阶梯,亦希贤崇圣之阶梯。

黄氏纂辑《集朱》的时代,学者们多溺于辞章训诂,与朱子追求圣贤气象的立意相距甚远。尤其是南宋以来数百年间,学者未必以《近思录》为成圣贤的阶梯,而视作求仕途的阶梯、应科考的工具,这自然不是朱子所希望的,相反,而是朱子所深恶痛绝的。这一现实,对于身世浮沉的黄氏而言,自然感触颇深。他毕生提倡实学,反对空谈性命,“尝语人曰:‘道学即正学也。亲正人,闻正言,行正事,斯为实学。’”^③今天,我们无从考察其撰辑《集朱》的真正动机,然而可以说,黄氏之道犹朱子之道,黄氏之心亦朱子之心。诚如黄氏所云:“《集朱》一书,可不谓《近思录》之阶梯哉!”由此观之,其思想对于整治人心世道,引导后学,教化民众,当有积极的影响。遵循这一阶梯,我们可以更加深入地研读《近思录》,拓宽旧的理论的适应范围,激活原有理论中有益的因素。

实际上,“清代朴学家们从事考证的途径和方法,也有不少的方面是继承朱熹的治学遗规而发展起来的”。^④黄氏也属于朴学形成之路上一个重要的节点。其注本,决非简单的亦步亦趋、人云亦云,而是有独到意味蕴含其间。他既有义理之作,也有《广字义》等考证之书,承前启后,接古传今,不惟政界奇才,亦学界名儒。如果说,朱子是借用周、程、张的语言建立了自己简明精巧的理学体系,那么,黄氏《集朱》可以说是借用朱子语录,通过个人的编排、剪辑工夫,融入和寄予了自己的学术思想和倾向。这是后来读者当花费精力去捕捉、体会的,这也是研究《集朱》一书的机枢所系、难点所在。

①宋黎靖德编,王星贤点校《朱子语类》,中华书局,1986年,第2629页。

②宋黎靖德编,王星贤点校《朱子语类》卷一〇四,第2612页。

③《三十三种清代人物传记资料汇编》第六册《清史列传》卷六十七《儒林传》上,齐鲁书社,2009年,第274页。

④张舜徽:《清儒学记》,齐鲁书社,1991年,第388页。

其三,《集朱》一书堪称稿本信息著录的集大成者,是从事版本、校勘、考据研究工作不可不研读的精品。

《集朱》的版框特征、行文体例、书写特点等,前文有详细记载,兹不赘述。该稿本数经核校,增删、勾乙、移易、挖补、悬疑、句读、眉批、浮签批注等做法,充分反映出这是一个手稿本,同时也是一个修改稿、未刻稿,其版本价值自然不言而喻。《集朱》书稿中几乎涵盖了稿本著录所需的所有信息,无不体现出它是可供后世学者参考借鉴的一部高质量的、高品位的稿本信息汇集大全。稿中天头、地脚、行间、栏间所作的批语、提示语,以及所贴浮签上的批语,对从事校勘工作的人员来说,自然是一种可资研习的绝好范本。当然,其间未明确标注何时由何人所校,但从书写文字的特征来看,应为黄氏本人所为。

其四,《集朱》一书可以在更深层次和更大范围内起到整合朱子学术史的作用,有集元明清初朱子后学观点之大成的气象,在理学研究史中应该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

黄氏在《凡例》中指出,“伊川之学与明道同。《明道先生行状》《哀词》,可谓极于形容,而伊川先生独阙焉。爰取朱子所辑《年谱》以补之。外此,为朱子所心许者亦不乏人,而朱子生平亦详附焉。”因此,他在卷十四增加了《伊川先生行事本末》,方便学者阅览研习。又增加了《朱子论列诸贤》,所涉人物如欧阳修、司马光、范仲淹、邵雍、曾巩、杨时、李侗、张敬夫、吕伯恭及《黄勉斋撰朱子行状》等,对于系统地了解朱子的观点大有裨益。这些成果的缀集,是黄氏的一大创举,极大地方便了学者系统地了解理学重要人物。

在书中,黄氏的理学观点十分鲜明,可谓与朱子之思想一脉相承。在《凡例》中,他讲到:

杨、墨、释、老,诸子辞而辟之,廓如也。厥后鹤湖,专务虚静,完养精神,假老、佛之似,以乱孔、孟之真;窃孔、孟之言,以文老、佛之说。朱子目之为真异端,而其徒傅子渊、杨敬仲辈,奋其私智,益肆猖狂。愚于释氏后,继以‘朱子之论陆氏’,益信垂老不肯以千金而易人之敝帚也。仲兄益斋谓:‘朱子节要,无垢、象山,统入“观圣贤”条内,而瑕疵自见。’从之。

这里,他专门重申了朱子对于异端邪说的主张,体现了崇正抑邪的强烈情感,旨在极力维护朱子所倡导的理学精髓。

清初,盖尊程朱者十之八九,不尊程朱者十之一二。黄氏在《集朱》卷十四末专门增加了《朱子论陆氏之学》,这是本书的一大特色。这将朱陆异同的问题十分突出地纳入到自己的学术视野之中。他选录了一段文字:

子静一味是禅,却无许多功利术数,目下收敛得学者身心,不为无力。然其下梢无所依据,恐亦大害事。

于该段下,他作按语指出:

已上数则,朱子所学不同于陆,固可晓然而无疑矣。晚年定论,可不辨而自明。

这里,他十分鲜明地指出了陆氏之学的弊病,可谓深得朱子思想真谛。

特别需要说明的是,原书曾两处引用了王阳明的文字,后复删除。兹录于下,以助读者辨别。

其一,于“伊川先生答朱长文书”条下,原有一段文字曰:

王阳明曰:天下之不治,由虚文盛而实行衰。使道恒明于天下,虽六经犹不必删述,删述非孔子得已也。只如伏羲画卦,至文、周,其间言《易》如《连山》《归藏》之属,已纷纷藉藉,不知其几。而《易》大乱,孔子忧之,因取文、周之说而赞之。以为惟此为得其宗,而天下之言《易》者始一。今如《诗》《书》《礼》《乐》中,孔子何尝加一语?今之《礼记》,皆汉儒附会,非孔子之旧。至《春秋》,虽称孔子之作,其实《鲁史》旧文。所谓笔者,笔其旧;削者,削其繁。是有减无增。

其二,于“责己者当知无天下国家皆非之理”条下,原有一段文字曰:

一友常易动气责人,阳明警之曰:‘学须反己。若徒责人,只见得人不是,不见自己非。若能反己,方见自己有许多未尽处,奚暇责人?舜能化得象傲,其机括只是不见象的不是。若舜只要正他底奸恶,就见得象底不是矣。象是傲人,必不肯相下,如何感化得他?’是友感悔,曰:你今后只不要去论人之是非,凡当责辩人时,就把做一件大己私,克去方可。

原书中未见批语,不详是因不切发明而删,抑或是因门户之见而删,有待深考。

黄氏的学术贡献还在于,他于书稿中,共作按语 48 条,后删除 7 条,复增加 5 条,定本著录当为 46 条。这是黄氏著述的一大特点,似继承了叶《解》作“愚按”、“愚谓”和江《注》作“永按”的体例。他于各段按语中,鲜明地表达了个人对于所释条文的理解,同时也反映了个人的学术追求与价值倾向。

【作者简介】任莉莉,女,文学博士,华东师范大学古籍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方向:中国古典文献学、古籍整理与研究。